

证券代码:603569  
债券代码:11351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公告编号:2019-【101】

##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久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29,454,5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65%；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49,363,862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8.07%，占公司总股本的 44.51%。
- 长久集团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办理完毕部分质押股份 28,791,160 股的延期购回业务。本次质押情况变动系对前一部分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股份质押或质押解除的情形。截至目前，长久集团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延期购回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接到控股股东长久集团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质押股份被延期购回，具体事项如下。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17 年 10 月 31 日，长久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17,779,4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海通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2018 年 10 月 16 日，长久集团将持有的本

公司 3,9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海通证券,用于办理上述质押的补充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

2019 年 11 月 29 日,长久集团与海通证券办理了前述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业务,将购回交易日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29 日。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起始交易日	最新购回交易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长久集团	是	24,891,160	否	否	2017-10-31	2020-5-29	海通证券	5.80%	4.44%	自身生产经营
长久集团	是	3,900,000	否	是	2018-10-16	2020-5-29	海通证券	0.91%	0.70%	-
合计	-	28,791,160	-	-	-	-	-	6.70%	5.14%	-

注: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进行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实施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上述 24,891,160 股质押股份为原 17,779,400 股自动转增所致。另外,上述占比均根据 2019 年 9 月 30 日数据计算所得。

2、本次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长久集团	429,454,533	76.65%	249,363,862	249,363,862	58.07%	44.51%	0	0	0	0
合计	429,454,533	76.65%	249,363,862	249,363,862	58.07%	44.51%	0	0	0	0

##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均为 219,963,862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1.22%,占公司总股本的 39.26%,融资余额 114,725.00 万元。控股股东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均为 249,363,862 股(包含半年内到

期),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8.07%,占公司总股本的44.51%,融资余额132,325.00万元。长久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主要为营业利润、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本次股份质押事项相关风险可控。若公司股价波动触及警戒线或平仓线,长久集团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偿还等。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本次质押股份延期购回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质押情况变动系对前期部分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日